

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传闻情况

近日，《中国证券报》刊登的一篇名为《海马股份否认被仰融收购》的文章中提及，“根据市场传闻，海马股份停牌的原因包括被仰融收购、收购一汽拥有的海南海马 49%股权等多种猜测”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经公司自查和向相关单位征询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1、公司目前未与仰融协商收购事宜，也未与一汽协商收购其拥有的一汽海马汽车有限公司 49%股权事宜。

公司承诺：除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外，预见未来三个月内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事项，包括重大资产重组、收购、发行股份等行为。

2、因公司董事会开会审议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宜，为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申请公司股票自 1 月 25 日起停牌。

公司董事会于 1 月 26 日召开七届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，并将于 1 月 27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刊登相关公告。公司股票于 1 月 27 日起复牌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、经公司初步测算，预计 2009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约 20000~25000 万元。具体情况详见 1 月 21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上《业绩预亏公告》。

2、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特此公告

海马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0 年 1 月 26 日